

口頭質詢

照顧者津貼是特區政府《養老保障機制及 2016 至 2025 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》與《2016 至 2025 年康復服務十年規劃》中的內容，社會工作局委託了香港大學研究團隊進行研究，並在日前公佈研究結果。“報告”認為在本澳推行照顧者津貼政策的基礎及時機尚未成熟，建議先檢討照顧者支持政策及體系。照顧者津貼至少要等三年的時間才可推出。有意見認為時間過長，希望政府能推出臨時措施。

據統計暨普查局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資料顯示，60 歲及以上未能自理日常生活的本地人口有 4,557 人(佔 4.7%)，當中有約 2000 人居住在安老院舍。社會工作局“殘疾評估登記證”統計資料顯示，殘疾評估登記證累計申請人數為 20,388 人，當中屬於多重殘疾及智力殘疾已超過 2,100 人。可見，本澳有被照顧需要的長者、殘疾人士和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人數不少，家庭照顧者的經濟負擔及精神壓力大，急需當局作出支援。

照顧者津貼是支援有需要家庭的其中一項措施，政府應有一系列系統的政策及制度。照顧者津貼甚麼時候落實還是未知之數，家庭照顧者如何得到及時和有效的支援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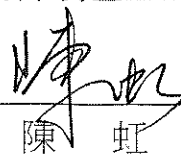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設立照顧者津貼，對於有需要的家庭來說具有迫切性及重要性。“報告”指出照顧者津貼至少需要三年時間才能實施，請問當局是否三年後就可落實照顧者津貼？能否加快進度？

2. 在照顧者津貼未落實之前，當局會否採取短期支援措施，體恤這群照顧者為家庭照顧的付出，進一步減輕他們的家庭壓力？政府又會如何完善目前的支援工作，減輕照顧者的生活負擔？

3. 為更好關顧有特殊需要的家庭，社工局去年曾表示，擬籌設照顧者支援服務中心¹，為包括照顧長者、有特殊學習需要兒童、殘疾人士等方面的照顧者，提供培訓和心理輔導等支援服務。不知現時計劃是否有新的進展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陳 虹

2019 年 6 月 10 日

¹ 《澳門日報》，B5，2018 年 7 月 22 日。